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西班牙】胡安·巴莱拉 著 屠孟超 译

Juanita
La Larga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西班牙] 胡安·巴莱拉 著 屠孟超 译

Juanita
La Larga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 (西班牙) 巴莱拉 (Valera, J.) 著;
屠孟超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0. 4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书名原文: JUANITA LA LARGA
ISBN 7-80657-057-8

I. 高… II. ①巴… ②屠… III. 长篇小说-西班牙-现代
IV. I5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0885 号

书 名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作 者 [西班牙] 胡安·巴莱拉
译 者 屠孟超
责任编辑 王延庆
原文出版 Editorial Porrúa, S.A. México, 1981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邮编 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7.625
插 页 2
字 数 176 千
版 次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57-057-8/I·052
定 价 11.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胡安·巴莱拉是西班牙十九世纪著名作家、文学评论家。他一八二四年十月十八日生于西班牙安达卢西亚地区一个叫卡布拉的小城市。父亲是海军军官,母亲是世袭女侯爵。巴莱拉受过良好的教育,大学里学的是法律,一八四六年获硕士学位,但他的兴趣在文学,尤其爱好写诗。一八四四年由他父亲出资,他出版了一本小小的诗集,但反响不大,书放在书店里无人问津。

一八四六年他利用其父母和西班牙驻意大利大使利瓦斯公爵的关系,去了那不勒斯。在那里,巴莱拉和爱好文学的利瓦斯公爵结下了深刻的友谊,两人一起切磋文学。他在意大利前后待了两年多,学会了意大利文和希腊文,阅读了许多文学名著,也游玩了不少地方。

一八五〇年,巴莱拉被西班牙政府任命为驻葡萄牙使馆的随员,翌年又调任西班牙驻巴西使馆秘书,在里约热内卢工作。一八五七年底,巴莱拉离开外交界,当了新闻记者。

一八七三年,巴莱拉第一部长篇小说《贝比塔·希梅纳斯》问世,旋即在国内获得巨大反响,被译成许多国文字。此后,巴莱拉又次第推出《法乌斯蒂诺博士的幻想》(1875)、《门多萨骑士》(1876)和《唐娜·露丝》(1879)等长篇小说。一八八一年,巴莱拉再次进入外交界,先后担任西班牙驻葡萄牙、美国、比利时和奥地利诸国大使。一八九五年,年过古稀的巴莱拉回国定居。不久,他双

目失明,但还坚持写作。《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1895)便是他用口授的方式写成的。

除了在小说方面有较大建树,巴莱拉在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方面也有一定的成就。这方面的专著有《论小说的性质和特征》(1860)和《关于写小说的新技巧的笔记》(1887)等。

一九〇五年四月九日,巴莱拉以八十一岁的高龄在马德里逝世。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是作者最后一部小说,也是评论家们认为写得比较好的一部小说。

这是一个老男娶少女的故事,故事的发生地是安达卢西亚的一个小村镇——欢乐村。女主人公小胡安娜是私生女。母亲胡安娜是个贫困的农妇,凭自己在烹饪和裁剪方面手艺高超和勤俭持家,慢慢改变了贫困面貌,社会地位也略有改变。小胡安娜长大后,出落得亭亭玉立,是村上数一数二的美女。堂巴科是村政府秘书,博学多才,是个大能人,村上大小事务几乎全由他一手包揽。他已年过半百,但保养得很好,不像个老人。他早年丧妻,一直鳏居。小胡安娜在他的视线中出现,使他产生再娶的念头。小胡安娜聪明伶俐,从母亲那里学来一手好手艺,也继承了勤劳的品德。她的经济地位虽有明显改善,但因是私生女和家庭卑贱却屡遭村上人的蔑视,甚至有一次她穿一件用中国丝绸做的衬衣参加宗教活动,竟被神父利用讲道的机会严厉斥责,说她是“伤风败俗”,引起一场轩然大波。堂巴科向她求婚,她虽感到有些意外,认为对方年龄过大,可做自己的祖父,但同时觉得他的感情是真摯的,尤其是在自己遭神父的斥责,遭全村人冷眼的情况下,堂巴科仍对她一片深情,使她非常感动,认为这种感情难能可贵。这对老男少女的爱情虽遭种种挫折和磨难,但有情人终成眷属。

胡安·巴莱拉的作品对禁欲主义和宗教教条进行了谴责和批

判。《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描述地位卑微的女主角不顾宗教和世俗两股势力的阻挠,赢得了个人的幸福,赞扬了她的勇敢和机智;同时,揭露了以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和堂巴科的女儿唐娜·伊纳斯为代表的封建势力和宗教统治的丑恶,深刻地揶揄和嘲弄了他们虚伪的本性。

胡安·巴莱拉的作品具有唯美主义倾向,这在《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中不难看出。他笔下的人物,不论出身如何,都一样优雅、洁净;他的作品的背景,总是鸟语花香,一片歌舞升平的景象,对当时西班牙的现实,特别是农村的贫困、愚昧、落后,却很少涉及,这实际上是对现实的粉饰。

屠孟超

一九九九年九月于南京

致德·拉贝加·德·阿尔米霍侯爵先生阁下

我亲爱的朋友：

我不知道这本书是不是小说。它仅根据我在科尔多瓦省某地度过的青年的，甚至是童年的回忆写成，没有经过多少艺术加工。为了让虚构的情节具有自由驰骋的地盘，我没有确定故事的发生地。我随意杜撰了一个地方，并给它取了一个假名。不过，我以为，本书中讲到的风俗习惯，人物的性格特征、情感，甚至种种遗闻轶事，都完全可能是真实的。也许真的发生过这些事，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说，我更像一个忠实的历史学家，而不是富有想像力和创造精神的小说家。要不是由于时下这种完全抄袭现实，缺乏富有诗意的创造力的小说十分盛行，我一定会认为自己的作品毫无价值。这本书从修心养性的角度看，从表明某一哲理，表明某一心理学、社会学、政治或宗教原理的角度看，也没有什么价值。《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并不试图表明也不表明任何道理。它的长处（如果它有长处的话）是供人们消闲逗乐。我本人在写作过程中感到乐不可支，不过，这不一定说明，阅读此书的人同样会得到乐趣。恰恰相反，很可能我写完书，将书中的全部乐趣也吸干了，就像有人吃了肉，只留下一把骨头一样，只将干巴巴的一本书交给读者。

我一开始就打算将这部小说（我们姑且称它为小说吧）敬献给您。可是，考虑到上面讲到的种种情况，我又犹豫起来，还差一点不写献词呢。如果说我在书里没有表明什么，那是因为这部小说

没有说明什么原理,也因为我不喜欢说教的诗。如果说,我这本书没有给人乐趣,那是因为书中的全部乐趣在写作过程中全都让我吸取完了。既然如此,还有什么值得敬献的呢?

话虽是这样说,但是我还是写了献词。这样做,基于以下两点理由。

第一点理由是认为,你一定不会计较此书长处甚少,会以仁慈宽容的姿态接受它,因为它是我们经久不灭的友谊的显示,也是我对您过去和现在(不久前,您又成了我的上司)所做的种种帮助的谢意的表示。第二点理由是我这本书可以被认为是我出生的这个省(您是这个省内最杰出的人物之一)的种种人物、事件的镜子或照相式的复制品。尽管书中做的种种描绘或照相式的复制缺乏盎然的兴味,但我明白,它们中间闪耀着我这样做的一片爱心,这必然会增强书中描绘的事物的兴味,也能得到您和读者们的同情。因此,我可以指望您一定会喜欢这本书,也相信读者们会喜欢它。如果读者们不像您那么喜欢它,那么,他们至少也会谅解我自己在书中发现的许多不足之处,或者对它们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

请求您接受我出于一片至诚至爱之心敬献给您的薄礼,并把我看成您永远的最亲密的朋友。吻您的手。

胡安·巴莱拉

第 一 章

我有一位友人(他的姓名我就不说了,因为这样做不太合适)是新当选的议员。他对自己的那个区很感兴趣,特别喜欢他拥有很大势力的那个地方,这个地方我们就叫欢乐村吧。安达卢西亚的这个村子面积虽小,却很富裕,也十分繁荣,因为村庄里那些肥沃的葡萄园虽然遭到了虫害,但葡萄依然丰收,酿制出美味的葡萄酒,销往赫雷斯^①,成为赫雷斯产的葡萄酒。

尽管欢乐村不是我那位友人的行政区的首府,就官方地位而言,也不是他的选区里最重要的村镇,但是,这个村所有拥有选举权的人只听命于一位了不起的选民,大家的投票行动十分一致,只要这位了不起的选民打算选谁,众人便如人们说的“选举舞弊”一般,将选票全都投向那个人。人们明白,每次选举时,这种行动上的一致性使欢乐村显示出了极大的优势。

我们这位朋友对欢乐村的那位族长感恩不尽,他叫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我的朋友将他大肆吹捧,还在我们面前以他为例证,说明幸运之神并非盲目,他只赐恩于那些配得上他恩赐的人。不过,这也有一定的限度,也就是说,不能超越出受恩赐的人生活并表现出他的价值的范围。

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如果在公元头几个世纪出生在罗马,那他

^① 赫雷斯,西班牙一城市,以产葡萄酒闻名于世。

准会是马尔科·奥雷里奥^①或图拉真^②式的人物,可是,他出生在欢乐村,并且是在我们这个时代,也就只能安身立命,当个族长罢了,或者说得更确切一些,当个欢乐村的“恺撒大帝”。他在村子里发号施令,人们都心甘情愿地听命于他。

然而,那位新当选的议员更加称颂选区里的另一个人物,因为没有他,堂安德烈斯·鲁维奥这个全能的善人就无法施展他的才能。这就像菲力普二世^③、路易十四^④、教皇列昂十世和几乎所有伟大的君王一样,他们都有一个自己喜爱的忠贞不贰的大臣,没有这个大臣,他们就无法建立自己的丰功伟绩,也无法让自己的国家拥有霸权。堂安德烈斯·鲁维奥也有他的大臣,此人在自己活动的小范围内俨然是个俾斯麦^⑤或加富尔^⑥。这个人物名叫堂弗兰西斯科·洛贝斯,是村政府秘书,不过,人们都只叫他堂巴科^⑦。

虽说堂巴科年纪已五十有三,但驻春有术,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年轻得多。他高高的个儿,瘦削,灵活,身子骨很壮实;两鬓虽出现了几丝白发,但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胡须漆黑;全身衣衫洁净,一尘不染;两只蓝眼睛大而有神,富有表情。牙齿洁白,整齐,十分齐全,非常健康。

在人们的眼中,堂巴科是个言谈非常风趣的人。他说起话来,笑话不断,常常惹得人们捧腹不止,却又从不得罪他人,伤害第三者。他讲起遗闻轶事头头是道,原因是他对生活在欢乐村和离该

① 马尔科·奥雷里奥(121—180),古罗马皇帝、哲学家。

② 图拉真,公元二世纪古罗马皇帝。

③ 菲力普二世(1527—1598),西班牙国王。

④ 路易十四(1638—1715),法国国王。

⑤ 俾斯麦(1815—1898),普鲁士首相和德国宰相。

⑥ 卡米洛·本索·加富尔伯爵(1810—1861),意大利首相。

⑦ 堂巴科是堂弗兰西斯科的爱称。

村二十西班牙里^① 方圆的人们的生活、种种奇事和男欢女爱方面的趣事,以及他们的运气和贫富全都了解得一清二楚。

上面说的是堂巴科如何富有情趣。说到他的本领,堂巴科可是个大能人。他是村上真正的大管家。尽管欢乐村有两名法学硕士、三名法学博士,但他们都是一些干巴得像沙地一样的律师。所以,大伙儿有事还是去找堂巴科。他能说会道,法律方面堪称专家,他的法律知识比制订法律的人还丰富。有人为做买卖或典当之类的事情打官司去找他,他就帮助他们,或自己亲自替他们写起诉书或辩护书。

村上的公证人是个木头疙瘩,这个行当是他从自己父亲那儿继承下来的。如果堂巴科不给他出点子,不和他合作,连遗嘱他也不敢起草,更不敢写结婚协议书、租契、买卖合同或遗产分配书了。

欢乐村的村长和村政府的成员,一般地说,都是一些土里土气的泥腿子,他们都是在堂安德烈斯·鲁维奥的授意下当选的,或者是由他亲自任命的,因此,对他百依百顺,一片忠心。由于村长和村政府的委员们没有学过法令、法规,对有关行政和财产管理方面的规定一无所知,村上税务分配方面的事全由堂巴科一手操持。堂巴科还负责村上的清洁卫生、村政府房产和其它公共设施的维修保养,负责维持村上的秩序和肉食、谷物、蔬菜及水果的供应。由于他为人慷慨大方,言谈风趣,菜农和卖菜妇对他颇有好感。他们随着季节的变化,有时给他家送去糖渍无花果和鲜嫩的莴苣;有时送去美味的李子;有时还送去又香又甜的瓜果。

肉铺的老板和堂巴科的关系亲密无间。如果有什么小牛犊跌断了腿,不得不屠宰,那么,牛脑、牛舌头和牛背上那块最漂亮的肉如果不出现在堂巴科女儿(有关她的情况,我们下面再谈)家的餐

^① 一—西班牙里等于五点五公里。

桌上,只能是出现在堂巴科家的餐桌上。

堂巴科的活力令人惊叹,与此同时,他也远非一贫如洗。他承担了这么多职务,家境也慢慢兴旺发达起来,这是苍天对他的恩赐。虽说他年轻时家徒四壁,后来却成了好几处肥沃的庄园的主人。他在村子周围拥有两块土地,其中一块的面积有三个法内格^①,另一块土地虽只有一个半法内格大,但由于这块土地古时是块墓地,特别肥沃,产量高,在它上面种植的鹰嘴豆脂肪含量特别高,比全省产的鹰嘴豆都肥嫩。与这种鹰嘴豆相比,受人称赞的阿尔法尔纳脱产的鹰嘴豆也算不上什么了。堂巴科还拥有十五阿兰萨达^② 橄榄园,园里的橄榄树长得十分茂盛,没有一棵干巴巴的,而且,每年的油橄榄都丰收,他用这种油橄榄榨的油也颇负盛名。据橄榄油专家说,用他家生产的油橄榄制作的橄榄油,比科尔多瓦最美味的橄榄油还强,而科尔多瓦的橄榄油在洛贝·德·维加^③ 的剧作《卡多马基亚》中备受称赞。

最后,堂巴科的家里还有一处酒窖,里面有十缸卢塞那地区最好的酒;一个不太大的作坊和一处地下酒库,里面储存了大大小小二十几桶酒。堂巴科还有一处面积达六法内格的美丽的山楂园,种植的山楂用来制酒。当然,光自产的山楂还不够,堂巴科在葡萄成熟的季节还得购买未经发酵的葡萄汁,或者说,他买进葡萄,然后在自己的作坊里制成葡萄汁。

堂巴科的寓所在村上是相当漂亮的。他家有鸡舍,养着一大群母鸡;还有一个地上铺着石板的院子,院子里摆着许多花盆,栽种有罗勒、羊角豆、欧卫矛、凤仙花、紫茉莉等花草。

① 法内格,西班牙面积单位,一法内格约合六千六百平方米。

② 阿兰萨达,西班牙面积单位,一阿兰萨达约合四十至五十公顷。

③ 洛贝·德·维加(1562—1635),西班牙剧作家。

不用说,在作坊里干活,搬运酒缸和榨油的农工或牲口是从畜栏的那扇小门进进出出的。总而言之,堂巴科的家是相当舒适,很有气派的。如果他自己不想住,将这幢房子出租,那准有人会出四百里亚尔^①的年租金,而且是由租房人交了税后的净收入。

堂巴科尽管有上面说的种种优势,但我们也得坦白地承认,他也有劣势:他得依附于堂安德烈斯·鲁维奥,这种依附性他是不可能摆脱的,或者至少说,他是很难做到这一点的。

我认为,以下这一点是无法否认的:不管你有多大的能耐(就算你是个万事通吧),只要你头上还压着另一个人(此人有着坚强的意志和难以抵御的权势,而你又是为他效劳的,对他百依百顺的),那么,你就不可能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想让堂巴科成为什么样的人(就像他已经做的那样)就成为什么样的人,想毁了他就毁了他。代替堂巴科的人是不难物色到的,代替他的人可以是一个,或几个;如果一个人不够,可以让几个人来分摊他的职务,这样也可以有效地开展工作。

堂巴科完全明白自己欠的情,也充分意识到将来会发生什么,他甚至有些害怕堂安德烈斯。所以,他越是对他感恩,便越是小心翼翼,对堂安德烈斯总是忠心耿耿,非常热情地为他出力,并千方百计地取悦于他。不过,堂巴科并不疑惧会失去自己这么高的地位和令人羡慕的宠信,因为他除了拥有罕见的能耐,还有很好的靠山。

① 里亚尔,古时西班牙银币,当时的币值是四个里亚尔合一比塞塔。

第二章

堂巴科二十多年前就死了妻子,只有一个二十八岁的女儿。当年她在村上是最出色的姑娘:高雅,漂亮,端庄大方。无论从年龄、姿色,还是从高贵的社会地位看,她都像中午的太阳一样发出耀眼的光芒。

十年前,她就攫住了村上一位最有名望的绅士的心,他就是拥有长子继承权的堂阿尔瓦罗·洛尔丹。和他结婚后,她已生了七个健康活泼,像鲜花一样美丽的子女。

和当地所有的有财有势的人士一样,堂阿尔瓦罗的日子过得也非常阔气,很讲排场。他的住宅在欢乐村是最豪华的,大门经过装璜,两边是几根科林斯式尖顶、带有花纹的巨大的花岗岩石柱,门上是一块石制的盾牌,上面刻着狮子、狗、锅炉、船和城堡,这些东西在已通晓具有实用意义的纹章学的人看来,充分表明堂阿尔瓦罗这个家族的古老和高贵。

喜欢说三道四的人(这种人在乡下随处可见)说,堂阿尔瓦罗已经入不敷出,他已有几块良田典当给当铺,因为他已欠下了不少债务,可是,我却将这些人的话看做是胡言乱语,有意诽谤,因为堂阿尔瓦罗的日子过得像分文不欠的样子。家里有一大群用人侍候他,有些是长年雇用的,有些是短期的,干了一段时间就走。由于他酷爱狩猎,家里总养了一大群猎狗,有的属身体细长、善于奔跑的大猎犬;有的是小猎兔犬;还有几只长得腿短耳大。他家还雇了

两个枪法娴熟的猎手。另外,还有两支随时陪伴他的黑色的猎枪。

堂阿尔瓦罗家有花园,还有一处很大的畜栏,这完全是供他消遣作乐用的,所以,里面既没有养母鸡,也没有养火鸡,里面养的是从黑山活着运过来的野鹿和孢子,这些动物都圈养在离家较远的地方。另外,还用一条粗壮的铁链锁着一只硕大的猴子,因为怕它调皮,发狠,这是堂阿尔瓦罗当步兵上尉的表兄从摩洛哥运来的。

唐娜·伊纳斯(这是堂巴科的女儿、堂阿尔瓦罗·洛尔丹令人尊敬的妻子的名字)还有几种很费钱财的癖好。她的衣着十分奢华,这在周围村庄是少见的;她家里养着金丝雀和大小鹦鹉;另外,她还是美食家,味觉特别灵敏,在她的餐桌上每天都有美味的甜食和肉食制品,在她家每年两次制作的巧克力在整个地区享有盛名。

堂阿尔瓦罗·洛尔丹一年内有半年时间不在家里(他有时去远处的山林里猎取野兔和石鸡,有时则去安达卢西亚各个城镇举办的热闹非凡的集市赶集),所以,唐娜·伊纳斯常常独守空房。不过,除了看一些严肃的书籍,她还有若干个消闲解闷的办法。

她宠爱的那个丫环名叫塞拉菲娜,是个心灵手巧的姑娘,什么事都会。她会用手指尖弹拨吉他;唱起歌来,像只百灵鸟,既能唱凄凉愁苦的安达卢西亚民歌,也能唱欢乐明快的方丹戈舞曲^①。她的头脑是个丰富的记忆库,里面装着许多民歌小曲,有的柔情脉脉,有的尖刻辛辣。有人称她为贞洁的民间的缪斯^②,但她唱起那种尖刻辛辣的民歌来就不配使用上面那个形容词了。

请千万别因此认为唐娜·伊纳斯喜欢听那些放荡不羁、不守规矩的言谈。对她这个严格自律的家庭主妇来说,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言论方面,凡是不合法的不纯净的东西她听到了都会生气。

① 方丹戈舞曲,西班牙的一种古典舞曲。

② 缪斯,希腊神话中掌管歌唱、诗歌、艺术和科学的女神。

然而,在那样的乡下小村镇里,不去听那样的言论是不可能的,因此她也只好忍着,装做没有听到罢了。就连堂阿尔瓦罗本人在言论方面也不是那么小心谨慎的,他周围的那些人就更不会那样了。就拿那个十五六岁的书童来说吧,他是制作马具的工匠的儿子,深受堂阿尔瓦罗的宠爱,一直将他留在家里,逗孩子们玩乐。那个制作马具的工匠叫“秃子”,人们就叫那孩子“小秃子”。为了让人们了解纯洁无瑕的唐娜·伊纳斯有时心里如何感到不舒畅,我在下面讲一个人们告诉我的有关“小秃子”的故事。

洛尔丹夫妇还不到两岁的大儿子由“小秃子”教他说话,教会他发一个三音节的单词(其中有一个音节,属强送气音),孩子发得很好。“小秃子”为自己教育上的胜利兴高采烈,他在家里跑来跑去像发疯一样,嚷道:

“堂阿尔瓦罗老爷,孩子会说话了!公子话说得很清楚!”

唐娜·伊纳斯听他大叫大嚷,心里很不痛快,生起气来。然而,堂阿尔瓦罗却比“小秃子”还高兴,他赏给他一枚值四个杜罗^①的金币。后来,那孩子在他面前真的说出了这个单词,他大加称赞,认为老师教学有方,学生接受能力强,这么早就会说话了。

和唐娜·伊纳斯有交往的女人不多,因为村上的太太和农妇们无论在智慧、学识方面,还是在气质、财富方面,都根本不能和她同日而语。

因此,在唐娜·伊纳斯太太孤单寂寞的生活中常常和她做伴的是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他敬仰她和蔼可亲的举止,并为她的智慧和美色所倾倒。

这样一来,自然引起了那些爱说坏话的人妄加猜测,制造种种不堪入耳的流言蜚语。然而,在这样的世界上,谁又能不遭人污蔑

^① 杜罗,西班牙古时银币,合五比塞塔。

和诽谤呢？谁又能摆脱伪证呢？村上粗野的人们怎么能理解这两个与众不同的人之间那种高雅的、柏拉图式的友情呢？教区神父先生是为数不多的能真正理解这种友情的人。他认为这种友谊非常得体，并为它的存在而对上帝感恩不尽，因为它对穷人和教堂都有好处：唐娜·伊纳斯和堂安德烈斯都一致同意对穷人做很多赏赐，对教堂募了许多捐。

教区神父是个圣多明各教派的还俗教士，道德方面严于自律，信仰虔诚，坚决主张保持现行的社会秩序，尊重社会的等级制度。无论在他的言论和他的私人交谈中，还是在他经常进行的说教传道（因为他是个优秀的传道士）中，他总是不遗余力地谴责缺乏宗教信仰和不信教、不敬神的行为，而这种行为已在到处蔓延。这么一来，有钱人不再从事慈善活动，穷人不再安于现状，安贫乐道；在富人和穷人都慢慢地滋生了种种恶习：淫乱、赌博，以及其它各种不良习气。

安塞尔莫神父（这是教区神父的称呼）对唐娜·伊纳斯佩服得五体投地，他将她视为对宗教无限虔诚，同时又有崇高贵族地位的女性的典范。她是他想像中的最理想的贵夫人。在唐娜·伊纳斯身上甚至还具有小心谨慎、丑事不轻易往外张扬的优良品德。她尊重主的安排和意愿，宽容大度，对种种冒犯不予计较。村上的人们全都清楚，堂阿尔瓦罗·洛尔丹走的不是正道。他常常（尤其是去赶集的时候）参与打牌赌博，而更糟糕、更倒霉（或者说，他是那么笨拙）的是他几乎每赌必输。输钱后，为了自我安慰，他就采用一种很伤身体的方法：酗酒。虽说他喝的是一种温和的葡萄酒，但饮多了还是会醉的。而对于像唐娜·伊纳斯这样的贵夫人来说，与醉鬼同床共枕，做终身伴侣，心里自然是非常难过的。另外，堂阿尔瓦罗这个不正经的人尽管家有唐娜·伊纳斯这样美貌的贤妻，却常常放纵自己，干最见不得人的勾当。他家有套漂亮的别墅，他常